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Bright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第2(a)(i)項決議案除外，因如本公告所闡釋其已不適用)已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周太平先生(「周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五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周先生辭任後將不會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本公司董事(「董事」)。因此，有關彼重選為董事之第2(a)(i)項決議案為不適用。

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第2(a)(i)項決議案除外，因如本公告所闡釋其已不適用)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數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2a.	(i) 重選周太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建議決議案並不適用		
	(ii) 重選張德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iii) 重選李淑芳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iv) 重選溫達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v) 重選冼家勁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vi) 重選周曉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vii) 重選曾慶洪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普通決議案		實際投票股數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2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的未發行股份，總數為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無條件授權，以購回本公司的股份，總數為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6.	待第4及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5項決議案授予的授權所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高數目為不多於上述第5項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藉以擴大第4項決議案所述的發行授權#	2,228,520,500 (100%)	0 0%	2,228,520,500 (100%)

該等決議案的描述僅為概要。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第2(a)(i)項決議案除外,因如本公告所闡釋其已不適用)均獲超過50%票數贊成,所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註:

1. 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520,000,000股,亦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
2.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3.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4.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彼等有意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算投票票數。

承董事會命
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溫達偉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淑芳女士、溫達偉先生、張德聰先生及袁山先生(張德聰先生的替任董事);非執行董事為李靖先生、胡錦雄先生及梁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潛先生、冼家勁先生、周曉東先生及曾慶洪先生。